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丁尔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决定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决定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 《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六、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决定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决定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

决定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 《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丁尔民先生、徐高先生、丁军民先生、许骏先生、胡晓生先生、谭延坤先生、廖新辉先生、邹春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华平先生、丁志坚先生、张学军先生、刘智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决定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董事胡晓生认为对于董事会换届改选事项不了解，对于董事会推选的候选人也并不了解，故投反对票。该议案最终审议通过。

十、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公告》）

决定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决定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决定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拟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很好的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较高的专业水平，恪守独立性，保持职业谨慎性，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决定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 2020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薪酬决定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 2019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丁尔民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浙江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毕业，高级经济师。现任义乌环球制带有限公司董事；金华金鼎织带有限公司董事；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三鼎织造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3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丁尔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高先生，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浙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任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徐高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丁军民先生，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浙江大学毕业，高级经济师。现任义乌环球制带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三鼎织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金华金鼎织带有限公司董事长；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义乌三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3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丁军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许骏先生，195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经济师，国家二级职业经理人。历任杭州合成纤维厂锦纶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厂党总支书记，杭州蓝孔雀股份有限公司锦纶厂党总支书记兼生产副厂长、杭州华欧锦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生产部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许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胡晓生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位。曾任浙江恒风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胡晓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谭延坤先生：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工程师，硕士学位。2003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谭延坤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廖新辉先生，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廖新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邹春元先生，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邹春元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华平先生，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学位。曾任东华大学材料学院常务副院长，现任东华大学研究院副院长，高性能纤维及制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B）主任。兼任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高新技术纤维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化纤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纺织工程学会化纤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王华平先生在新型纺丝成形理论及其加工技术、纳米复合纤维材料及能源材料、纤维的清洁化制备等方面进行创新性研究并取得一定成果，在纤维工程仿真、功能纤维、高导湿涤纶、超细旦涤纶等产学研合作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王华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丁志坚先生，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先后被评为“金华市优秀律师”、“浙江省服务中小企业优秀律师”等荣誉称号，擅长企业法律风险管理及民、商事领域争议解决。现任北京盈科（义乌）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股权高级合伙人。丁志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学军先生，196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现任江苏恒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张学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智勇先生，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研究生院EMBA，现任深圳市海贸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刘智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